

标段编号: 2402-440343-04-01-718047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新海大道（新东路-碧东路）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8月21日

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投标人根据资信要素自行统计。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各投标人资信要素信息，请各投标人提供《资信要素一览表》，并按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为：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1、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项目负责人：向玉强 项目负责人资格：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社保：2024 年 7 月-2025 年 7 月。	1. 提供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 2. 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本工程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3.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 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6； (2) 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5。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不超过五项)	1. 竣工时间：2022 年 04 月 08 日，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监理第一标段)，合同金额：3592.4171 万元。 2. 竣工时间：2023 年 11 月 22 日，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监理），合同金额：1193.85 万元。 3. 竣工时间：2021 年 11 月 23 日，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暂定名）一期监理，合同金额：578.34 万元。 4. 竣工时间：2025 年 01 月 13 日，机场九道新建工程（一期）项目监理，合同金额：305.200162 万元。 5. 竣工时间：2022 年 11 月 22 日，光明高新区同观路（东长路-科农路）市政工程（监理），合同金额：295.8063 万元。	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 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3) 指标数据页码；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 1、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监理第一标段)：合同：7-8；竣工验收报告：9-14 2、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监理）：合同：15-16；竣工验收报告：17-27 3、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暂定名）一期监理：合同：31-33；竣工验收报告：33-36 4、机场九道新建工程（一期）项目监理：合同：38-41、竣工验收报告：41-42 5、光明高新区同观路（东长路-科农路）市政工程（监理）：合同：44-46、竣工验收报告：46-47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 <small>(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不超过五项)</small>	<p>项目负责人: 向玉强</p> <p>1. 竣工时间: 2024年01月09日, 龙岗区11个关闭(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监理, 合同金额: 460.290167万元。</p> <p>2. 竣工时间: 2025年01月17日, 中梅路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监理), 合同金额: 61.9899万元。</p> <p>3. 竣工时间: 2021年01月12日, 宝安区“一河四走廊”沿线城市建筑风貌提升项目—茅洲河广田路段(龙大高速罗田出口-燕山大道)主要路口节点(监理), 合同金额: 43.52万元。</p>	<p>1. 证明资料要求: 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 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2) 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 (3) 指标数据页码; (4)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5)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 <p>1、龙岗区11个关闭(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监理: 合同: 48-50; 竣工验收报告: 50-53; 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 52、53</p> <p>2、中梅路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监理): 合同: 54-55、竣工验收报告: 56-58; 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 58</p> <p>3、宝安区“一河四走廊”沿线城市建筑风貌提升项目—茅洲河广田路段(龙大高速罗田出口-燕山大道)主要路口节点(监理): 合同: 60-62、竣工验收报告: 62-64; 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 64</p>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p>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p> <p>注: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未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的,则在清标时将投标单位列为“未体现企业性质”。</p>	<p>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中格式提供。</p>
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		<p>1.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但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请投标人认真填报,要求投标人将资信要素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p> <p>2. 资信要素部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附件一填写,无需盖章。</p> <p>3. 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p> <p>4. 投标人应将资信要素部分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如资信标内容与业绩文件不一致的情况,以业绩文件内容为准。若未提供业绩文件,以资信标文件内容为准。</p>

1、企业资质



企业名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田三路28号7栋5层	
建立时间	1997年10月23日	
注册资本金	6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2793925141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2313-4/1	
有效期	至2029年09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李化印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于英利	职务 企业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杨振尧	职称或执业资格 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08年09月23日	

业 务 范 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4年09月20日
No.EF 0192934

2、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



项目负责人近12个月（本工程截标之日前12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向玉强 社保电脑号：624763772 身份证号码：4201221966030201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9256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7	39256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8	39256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9	39256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0	39256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1	39256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2	39256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1	39256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2	39256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3	39256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4	39256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5	39256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6	39256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7	39256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9073.84	4671.68			1289.78	429.97		429.97			183.17	366.34	91.6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24833803df）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 |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392567 |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3月13日
证明专用章

3、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监理第一标段)

<p>防伪码: 9183944841907507</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 标 通 知 书</p> <p>编号: 宝20160922002B</p> <p>工程编号: 4403062016029401</p> <p>工程名称: 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监理第一标段)</p> <p>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局</p> <p>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 2016-09-07</p> <p>中标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p> <p>中 标 价: [人民币] 3592.417100万元(大写:叁仟伍佰玖拾贰万肆仟壹佰柒拾壹元)</p> <p>中标工期: 3212日历天</p> <p>项目总监: 王东晓 资格证书号: 44001076 本工程于 <u>2016年09月07日15时00分</u>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 <u>第三开标室</u> 公开开标,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p> <p>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u>2016年10月22日</u> 前日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签订合同的地点为: <u>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局</u></p> <p>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宝安分中心 (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p> <p>业务专用章 </p> <p>投标人(签章): </p> <p>2016年09月22日</p> <p>本中标通知书, 作为中标的唯一凭证, 请妥善保管, 遗失不补!</p> <p>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宝安分中心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副 本</p> <p>工程编号 : _____ 合同编号 :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深 圳 市 建 设 工 程 监 理 与 相 关 服 务 合 同</p> <p>工程名称 : 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 (监理第一标段)</p> <p>工程地点 : 宝安区福永街道、沙井街道</p> <p>委托人 :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局</p> <p>监理人 :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二〇一六年十月</p>
--	--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局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监理第一标段)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沙井街道
3. 工程规模: 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监理工作分为五个监理标段, 第一标段为海滨大道(重庆路西延段-新沙路西延段)新建工程, 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 全长 5840m, 路幅宽 80m, 8 车道; 含桥梁 7 座及综合管廊 5200m。具体含软基处理、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管廊工程及相应的给排水、电力电信、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监控中心等内容。
4.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I 级
5. 投资性质: 100%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313012.62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270249.51 万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补充条款;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8.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 /
2. 市政公用工程: 软基处理、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管廊工程及相应的给排水、电力电信、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监控中心等内容的勘察、设计、施工及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
3. 其他工程: /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 暂定自 2017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共 1245 日历天;
2. 保修阶段: 暂定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共 1826 日历天;
3. 勘察阶段: 暂定自 2016 年 9 月 13 日起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止, 共 79 日历天;
4. 设计阶段: 暂定自 2016 年 9 月 13 日起至 2017 年 1 月 31 日止, 共 141 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 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暂定叁仟伍佰玖拾贰万肆仟壹佰柒拾壹元整(¥3592.4171 万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2779.7938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138.9897 万元;
3. 设备采购监造服务酬金为 / 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155.4536 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518.1800 万元;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 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王东晓, 身份证号码: 422426196809190535, 注册号: 44001076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 双方各执一份, 副本十二份, 双方各执六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局(盖章)

监理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李金成

法定代表人: 陈海波

或其委托代理人: /

或其委托代理人: /

住所: 宝安 9 区广场大厦

住所: /

邮编: 518101

邮编: /

电话: 27781013

电话: /

传真: 27759005

传真: /

合同订立时间:

2016 年 10 月 20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海滨大道一期道路工程(海云路-沙福路西延段)
(K0+020-K1+800)

验收日期: 2020年11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海滨大道一期道路工程(海云路-沙福路西延段)(K0+020-K1+800)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沙井街道
工程规模	城市次干道, 道路标准路幅宽度为19~80m, 长1780m, 工程内容有路基、软基处理、桥梁、下穿地道、给排水	工程造价(万元)	74838.32万元
结构类型	道路、下穿地道、桥梁、管线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5/24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质量安全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中冶集团武汉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B142015767
设计单位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150000044-6/6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		91310000739759277B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2313-4/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市宝
骑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朱新浩
副组长	李柏聪
组员	王东晓、高云风、王庆滨、徐勇 等（详见组员签名表）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朱新浩	王东晓、高云风、王庆滨、徐勇 等
绿化工程	朱新浩	王东晓、高云风、王庆滨、徐勇 等
电力工程	朱新浩	王东晓、高云风、王庆滨、徐勇 等
给排水工程	朱新浩	王东晓、高云风、王庆滨、徐勇 等
照明工程	朱新浩	王东晓、高云风、王庆滨、徐勇 等
下穿地道工程	朱新浩	王东晓、高云风、王庆滨、徐勇 等
交通工程	朱新浩	王东晓、高云风、王庆滨、徐勇 等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照明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下穿地道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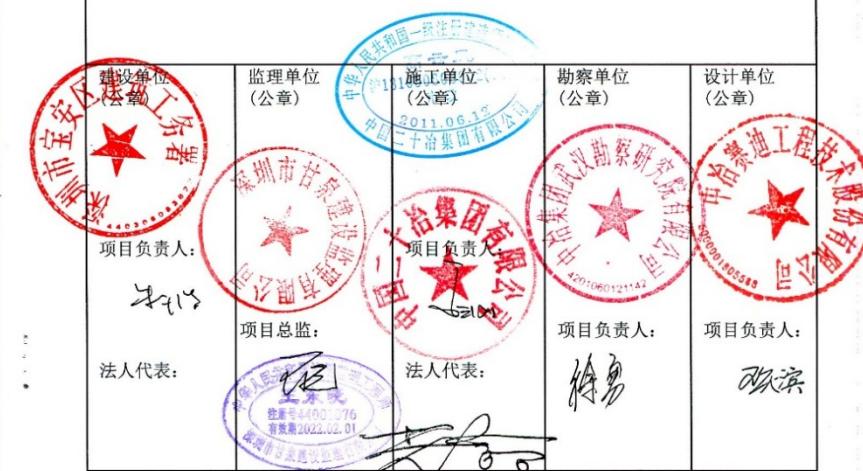
工務署
臺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次验收范围为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海滨大道一期道路工程（海云路-沙福路西段）K0+020-K1+800。经审查，该段工程竣工资料完善，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外观质量合格，各区边界及高程实测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已按合同约定和施工图纸内容完成全部工程。通过现场查验，各分部工程的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验收通过。

验收日期： 2020 年 11 月 18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海滨大道一期道路工程(海云路-沙福路西延段)

验收日期: 2022年4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海滨大道一期道路工程(海云路-沙福路西延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沙井街道
工程规模	城市次干路、道路标准路幅宽度为19~80m, 长2613.166m	工程造价(万元)	74838.32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下穿地道、桥梁、管线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5/24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中冶集团武汉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B142015767
设计单位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150000044-6/6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91310000739759277B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2313-4/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朱新浩
副组长	郭振峰、赖皓
组员	王东晓、高云风、王庆滨、何欣颖、徐勇、张千一、华姗姗等 (详见组员签名表)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朱新浩	何欣颖、史跃、叶飞云等
绿化工程	郭振峰	李柏聪、韩荣祥、白智勇等
电力工程	赖皓	张紫龙、郑旭、张小霖等
给排水工程	王东晓	周华东、程兵、黄定杰等
照明工程	张千一	张新治、李均、刘海波等
下穿地道工程	高云风	华姗姗、林梓健、赵广军等
交通工程	王庆滨	徐勇、周朝阳、王娜等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
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 料评 定	外 观 质 量 评 定	实 测 实 量 评 定	评 定 等 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力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照明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下穿地道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作 单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郭振峰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高级工程师	科长	郭振峰
赖皓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中级工程师	副科长	赖皓
朱新浩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朱新浩
张千一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中级工程师	副科长	张千一
王东晓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项目总监	王东晓
高云风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教授级高工	项目经理	高云风
王庆滨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教授级高工	项目负责人	王庆滨
何欣颖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设计代表	何欣颖
徐勇	中冶集团武汉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徐勇
华姍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中级工程师	项目成员	华姍姍
史跃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助理工程师	项目成员	史跃
叶飞云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中级工程师	项目成员	叶飞云
李柏聪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助理工程师	项目成员	李柏聪
韩荣祥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韩荣祥
白智勇	深圳市宝安区湾区发展事务中心	高级工程师	项目成员	白智勇
张紫龙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助理工程师	项目成员	张紫龙
郑旭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郑旭
张小霖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助理工程师	项目成员	张小霖
周华东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中级工程师	项目成员	周华东
程兵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项目总工	程兵
黄定杰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经营经理	黄定杰
张新治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助理工程师	项目成员	张新治
李均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中级工程师	项目成员	李均
刘海波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成员	刘海波
林梓健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助理工程师	项目成员	林梓健
赵广军	深圳市宝安区湾区发展事务中心	中级工程师	项目成员	赵广军
周朝阳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成员	周朝阳
王娜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助理工程师	项目成员	王娜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审查, 工程竣工资料完整、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工程实体外观质量合格, 各区边界及高程实测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已完成施工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内容。通过现场查验, 各分部工程的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评定为合格, 一致同意验收通过。



2022年4月8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高云风 法人代表: 高云风	项目负责人: 高云风 法人代表: 高云风	项目负责人: 高云风 法人代表: 高云风	项目负责人: 徐勇 法人代表: 徐勇	项目负责人: 徐勇 法人代表: 徐勇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监理)

<p>防伪码: 8161984076666844</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 标 通 知 书</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编号: 20121107002A</p> <p>工程编号: 44039020120018001 工程名称: 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p> <p>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 2012-10-24 中标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 标 价: [人民币] 1193.850000万元 (大写:壹仟壹佰玖拾叁万捌仟伍佰元) 中标工期: 109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刘恒胜 资格证书号: 00020282 本工程于 2012年10月24日10时00分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二楼二会议室 公开开标,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_____ 日前按照 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施工合同, 签订 合同的地点为: _____。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业务专用章(2)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2012年11月07 <p>本中标通知书, 作为中标的唯一凭证, 请妥善保管, 遗失不补!</p><p>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p></p>	<p style="text-align: right;">68</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2-84</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监 理 合 同</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发包人: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承包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订日期: 2012 年 11 月</p>
---	---

施工监理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由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一方，与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为另一方共同订立。

鉴于发包人已委托监理人为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施工提供监理服务，并已接受了监理人就此提出的投标文件，为明确双方在合同期间的义务、责任、权利和利益，兹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
- (2) 工程名称：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
- (3) 工程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详见图纸）；
- (4) 工程内容：道路、桥涵、给排水、电气、交通、绿化、交通疏解、管线迁改、环境保护、水土保持工程（不包含燃气工程及电力管线拆改工程，详见图纸）；
- (5)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 (6) 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姓名刘恒胜，证书号码：44003109。

二、工程监理范围

监理范围：道路、桥涵、给排水、电气、交通、绿化、交通疏解、管线迁改、环境保护、水土保持工程（不包含燃气工程及电力管线拆改工程，详见图纸）

三、监理期限

监理期限为：施工阶段从 2012 年 9 月 1 日（以开工令为准）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以工程竣工验收日为准）共 1094 天，保修阶段从 2015 年 9 月 1 日（以工程竣工验收日起）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

四、监理服务费用

本合同的施工监理服务费（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工验收与保修期缺陷责任期阶段）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1193.85万元整（最终以中标价为准），监理服务费将按照国家发改委和建设部联合颁发的《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计费额为该工程概算批复的建筑工程费，暂定为59786.92万元，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基准价暂定为1137万元，专业调整系数取 1.0，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 1.15，高程调

整系数取 1.0，下浮幅度值取 0-20%；保修阶段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5%计取，施工准备阶段及交工阶段的监理服务费不再另外取费，且监理服务费不超过市发改局批准的该部分费用金额，监理服务费最终费用以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审定金额为准。

五、本协议书中的名词定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约定的定义相同。

六、下列文件是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应作为协议书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

- (1) 合同协议书（包括双方签认的补充或修正文件）；
- (2) 廉政合同协议书；
- (3) 合同专用条款；
- (4) 合同协议书附件 A、附件 B、附件 C；
- (5) 合同通用条款；
- (6) 监理规范；
- (7)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如果上述文件之间出现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专用条款中确定的解释合同的先后顺序为准。

七、发包人在此同意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监理人支付根据本合同约定应支付的费用和提供监理工作条件。

八、监理人基于发包人的上述保证，在此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监理合同的规定履行监理服务。

九、本协议书在监理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至双方按本合同的约定履行完各自的义务和责任后，本协议书自然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十八份，发包人执十份，监理人持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合同双方协商解决。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2012 年 11 月 5 日



监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单位地址：_____ 单位地址：_____

附件 7

深圳市道路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第一合同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代建单位: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1 年 1 月 28 日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工程名称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第一合同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巫远辉	开工许可证号	DX[2014]025 号 DX[2019]069 号
代建单位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铭		
勘察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路	工程地点	大鹏新区 葵涌街道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路	合同造价	2.3 亿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刘恒胜	开工日期	2014.12.6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希传	完工日期	2020.6.30
		技术负责人	张玉勇	验收日期	2021.1.28
图纸审查机构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工程概况:

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第一合同段原设计起讫桩号: K0+000~K2+006.474, 里程长度为 2002.474m; 调整后起讫桩号: K0+000~K1+770, 里程长度为 1770m。按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 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 双向 6 车道, 主线道路宽 40 米, 计算行车速度 60 公里/小时, 匝道宽 7~8 米, 计算行车速度 30~40 公里/小时。道路路面标准轴载: BZZ-100KN, 桥梁设计荷载: 公路-1 级; 路面结构为沥青路面, 桥面结构为沥青面层, 设计使用年限为 15 年。

工程内容包含: 道路、桥梁、给排水、电力通信、燃气、挡土墙、边坡防护、声屏障、交通疏解、景观绿化及其它附属工程等 (桩号: 主线: K0+626.474~K1+770, 辅道: FDK1+219~FDK1+484.44, 匝道: AK0+000~297.118, FBK0+000~FBK0+090, CK0+060~CK0+382.6, DK0+000~DK0+297.118, FK0+000~FK0+426.47, EK0+020~EK0+537.972, FAK0+000~FAK0+060)。

起点衔接段 (K0+000~K0+626.474)、FA 匝道 (FAK0+050~FAK0+164.28) 段、FB 匝道 (FBK0+090~FBK0+161.26) 段经深圳市交通运输局联席会议批准同意甩项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工 程 建 设 内 容	道路工程	路基、沥青路面、挡土墙、护坡、排水沟
	桥梁工程	桩基、连系梁、承台、墩柱、桥台、盖梁、预制箱梁、现浇箱梁、防撞墙、护栏、伸缩缝、现浇层、沥青面层
	隧道工程	无
	通道桥涵	通道 1 座, 箱涵 2 座
	给水排水工程	给水管、污水管、雨水管、雨水井、污水井、阀门井
	交通设施工程	无
	交通信号和监控工程	无

电力及照明工程	电缆沟、电缆封管
绿化景观工程	乔木、灌木、地被、绿化给水
其他附属设施	声屏障
燃气工程	燃气管道
通信工程	通信管道、通信井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方面的评价：	
<p>勘察、设计单位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能较好地履行勘察设计委托合同中的义务，依据工程立项的要求，设计文件基本体现了工程的建设意图，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地跟踪、服务，及时完善设计方案，配合施工管理。</p> <p>监理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认真地履行了监理职责，严格监理，热情服务，对监理工作评价为合格。</p> <p>施工单位：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按照合同的要求，积极组织施工，施工质量、安全、进度满足要求，资料齐全。</p>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代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1、验收组

组长	周卫文
副组长	邱绍彬、巫远辉、李铭、刘丰果、张路、刘恒胜
组员	黎晶晶、谢志勇、冼金雄、李永丰、陈文辉、刘希传、杨杰、李志荣、王小磊、陈泽生、凡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周卫文	谢志勇、刘希传
桥梁工程	张路	陈文辉、王小磊

隧道工程	/	
通道桥涵	李铭	李志荣、杨杰
给水排水工程	巫远辉	黎晶晶、陈泽生
交通设施工程	/	
交通信号和监控工程	/	
照明工程	/	
电力工程	邱绍彬	李永丰
通信工程	刘丰果	冼金雄
燃气工程	/	
绿化景观工程	刘恒胜	凡华
其他附属设施	张路	陈文辉、王小磊

(二) 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否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三)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及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第一合同段全长 1.77 公里 (K0+000-K1+770)，施工承包合同包括道路、桥梁、给排水、电力通信、燃气、挡土墙、边坡防护、声屏障、交通疏解、景观绿化及其它附属工程等（桩号：主线：K0+626.474~K1+770，辅道：FDK1+219~FDK1+484.44，匝道：AK0+000~297.118, FBK0+000~FBK0+090, CK0+060~CK0+382.6, DK0+000~DK0+297.118, FK0+000~FK0+426.47, EK0+020~EK0+537.972, FAK0+000~FAK0+060）。 目前，除起点衔接段 (K0+000-K0+626.474)、FA 匝道 (FAK0+050-FAK0+164.28)、FB 匝道 (FBK0+090-FBK0+161.26) 范围外，该合同段其他路段所有工程已实施完成工程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 已完善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

检 查 情 况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勘察单位已签署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单位已签署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监理单位已签署质量评估报告; 施工单位已签署自评报告。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资料齐全。
	5. 工程交工验收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查情况: 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已组织完成验收检测工作, 施工单位已整改完成质量检测报告中提到的问题。
	6.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 无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 建设单位执行报告已完成。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书面整改回复。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9. 对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 无。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	/	/
通道桥涵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设施工程	/	/	/
交通信号和监控工程	/	/	/
照明工程	/	/	/
电力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通信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燃气工程	/	/	/
绿化景观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其他附属设施	合格	合格	合格

二、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施工单位自检质量合格, 监理、勘察、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评定合格,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已组织完成竣工验收检测工作, 施工单位已整改完成质量检测报告中提到的问题; 分部分项工程、单位工程的质量验收资料齐全, 同意该合同段竣工验收。

建设 单 位 审 查 情 况	经审查, 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u>2021年1月28日</u>)。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代建单位(盖章): 	
	2021年1月28日	2021年1月28日
勘察 设计 单 位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勘察负责人(签字): 	设计负责人(签字): 
	勘察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 
	2021年1月28日	2021年1月28日
施工 单 位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项目总监(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2021年1月28日	2021年1月28日

四、竣工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工程名称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 第一合同段(K0+626.474-K1+770)	竣工验收 会议日期	2021年1月28日	
竣工验收 小组成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或职称	签名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周卫文	工程技术部副部长	周卫文
		谢志勇	合约工程师	谢志勇
		黎晶晶	工程技术部工程师	黎晶晶
		邱绍彬	大鹏建设部部长	邱绍彬
		巫远辉	项目负责人	巫远辉
		冼金雄	项目工程师	冼金雄
代建单位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李铭	项目负责人	李铭
		刘丰果	工程师	刘丰果
		李永丰	合约部经理	李永丰
		李志荣	工程师	李志荣
		陈泽生	资料员	陈泽生
勘察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张路	勘察负责人	张路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张路	设计负责人	张路
		刘希传	项目经理	刘希传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陈文辉	项目副经理	陈文辉
		王小磊	质量主管	王小磊
		凡华	资料员	凡华
		刘恒胜	总监理工程师	刘恒胜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杨杰	监理员	杨杰

注：对于重大工程和技术复杂工程，根据需要可邀请有关专家参加验收组

深圳市道路工程
提前投入使用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Ⅱ标段）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代建单位：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1年10月28日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II标段）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巫远辉	开工许可证号	DX(2012)134号 DX(2016)068号 DX(2019)024号
代建单位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铭		
勘察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路	工程地点	大鹏新区 葵涌街道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路	合同造价	15828.4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刘恒胜	开工日期	2012.12.31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启成	完工日期	2021.01.15
		技术负责人	钱勇	验收日期	2021.10.28
图纸审查机构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工程概况：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II标段）新建工程原设计起讫 K2+002.474~K3+358.04 总里程 1.356km，调整后起讫 K1+770~K3+358.04，其中 K1+770~K2+555 段实施内容为隧道段路面工程、隧道洞顶景观工程、隧道外道路工程、隧道段机电工程等；K2+540~K3+358.04 段实施内容为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电信工程等，主干线路长约 0.82 km。

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路面宽度 40 米，双向六车道、双向四车道，设计行车速度 60km/h,桥涵设计荷载为公路-I 级。匝道四条长 1809.79m，路面宽 8m，（AK 长 765.92m, BK 长 520.57m, CK 长 346.8m, DK 长 176.5m）；辅道 5 条长 932.86m，路面宽 8m，（JA 长 231.26m, JB 长 226.78m, JC 长 321.32 m, KA 长 81.5, KB 长 72 m; ）路面结构为沥青路面，桥面结构为沥青面层，设计使用年限为 15 年。

工程内容包含：道路、桥梁、给排水、电力通信、边坡防护、路基、挡墙工程等（桩号包括主线：K2+540~K3+358.04，葵政立交辅道：KAK0+100~KAK0+160、KBK0+030~KBK0+070、JAK0+010~JAK0+231.27、JBK0+000~JBK0+220、JCK0+000~JCK0+321.322，盐坝立交 A 匝道：AK0+000~AK0+320，B 匝道：BK0+302.5~BK0+350，C 匝道：CK0+260~CK0+346.842）。

起点 K1+770~K2+540 段和终点 K3+215~K3+358.04 段，2020 年 9 月 10 日经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联席会议审议同意甩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工作会议纪要 2020 年第 127 号），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工 程 建 设 内 容	道路工程	路基、沥青路面、挡土墙、护坡、排水沟
	桥梁工程	桩基、系梁、承台、墩柱、桥台、盖梁、预制箱梁、防撞墙、护栏、伸缩缝、现浇层、沥青面层
	隧道工程	无
	通道桥涵	无
	给水排水工程	给水管、污水管、雨水管、雨水井、污水井、排水管涵
	交通设施工程	无
	交通信号和监控	无
	电力及照明工程	电缆沟、预埋路灯灯座基础
	绿化景观工程	无
	其他附属设施	无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方面的评价：

1. 勘察、设计单位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能较好地履行勘察设计委托合同中的义务，依据工程立项的要求，设计文件基本体现了工程的建设意图，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地跟踪、服务，及时完善设计方案，配合施工管理。
2. 监理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认真地履行了监理职责，严格监理，热情服务，对监理工作评价为合格。
3. 施工单位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按照合同的要求，积极组织施工，施工质量、安全、进度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资料齐全、有效，评价为合格。

二、提前投入使用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周卫文
副组长	邱绍彬、巫远辉、李铭、刘丰果、张路、刘恒胜
组员	冼金雄、韦高志、黎晶晶、谢志勇、李静、罗允、李志荣、李永丰、陈泽生、杨杰、于英利、张钊、陈启成、钱勇、许育聪

— 4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周卫文	张路、谢志勇、钱勇、洗金雄、李志荣
桥梁工程	邱绍彬	韦高志、刘丰果、陈启成、刘恒胜、杨杰
隧道工程		
通道桥涵		
给水排水工程	巫远辉	黎晶晶、于英利、李永丰、许育聪
交通设施工程		
交通信号和监控工程		
电力及照明工程	李铭	罗允、李静、张钊、陈泽生
绿化景观工程		
其他附属设施		

(二) 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否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提前投入使用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三) 提前投入使用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包括道路、桥梁、给排水、电力通信、边坡防护、路基、挡墙工程等（桩号包括主线：K2+540～K3+358.04，葵政立交辅道：KAK0+100～KAK0+160、KBK0+030～KBK0+070、JAK0+010～JAK0+231.27、JBK0+000～JBK0+220、JCK0+000～JCK0+321.322，盐坝立交 A 匝道：AK0+000～AK0+320，B 匝道：BK0+302.5～BK0+350，C 匝道：CK0+260～CK0+346.842）。 目前，除无法实施甩项的内容外，该合同段已实施完成工程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合格、齐全。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勘察单位已签署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已签署设计质量检查报告；监理单位已签署质量评估报告；施工单位已签署质量自评报告。

— 5 —

及 检 查 情 况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合格、齐全；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合格、齐全。
	5. 工程验收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查情况： 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已组织完成验收检测工作， 质量检测报告中提出的问题，施工单位已整改完成并已书面回复。
	6.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 无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 建设单位和代建单位项目执行报告已完成。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按要求整改完成并已书面回复。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9. 对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 无。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	/	/
通道桥涵	/	/	/
给水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设施工程	/	/	/
交通信号和监控工程	/	/	/
照明工程	/	/	/
电力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通信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景观工程	/	/	/
其他附属设施	/	/	/

— 6 —

三、工程提前投入使用验收结论

提前投入使用验收结论：

经施工单位自检质量合格，监理、勘察、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评定合格，工程使用的主
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合格、齐全；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已组
织完成验收检测工作，各检测项目合格，对质量检测报告中提出的问题，施工单位已整改完成
并已书面回复；分部分项工程、单位工程的质量验收资料齐全；综合上述，验收组认为工程质
量达到相关技术标准，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满足使用要求，验收通过。

建设
单
位
审
查
情
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提前投入使用验收通过（提前投入使用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1年10月28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代建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勘察负责人（签字）

勘察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设计负责人（签字）

设计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总监（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 7 —

深圳市道路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提前投入使用)

工程名称：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综合标

代建单位：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验收日期： 2023.11.22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综合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高勇明	开工许可证号	深交许(建管)[2022]11号			
代建单位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铭					
勘察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于进庆	工程地点	大鹏新区葵涌街道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路	合同造价	24633.556236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刘恒胜	开工日期	2022.4.8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君	完工日期	2023.11.17			
		技术负责人	崔聚印	验收日期	2023.11.22			
图纸审查机构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工程概况：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综合标项目位于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起于坪西公路金龟路段，终点接盐坝高速和坪葵路，全长4.50088公里，按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设双向六车道。主线道路宽40米，施工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K0+000~K3+358.04段内未实施部分及终点衔接段的道路工程、桥涵工程、交通工程、监控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声屏障工程、市政管线工程、隧道机电安装工程（K1+810~K2+540）。								
建设内容	道路工程	左幅 K0+000~K0+536.474、A匝道 AK0+300~AK0+589.109 终点衔接段（拓宽） K0+000~K0+383.203						
	桥梁工程	丰树跨线桥左幅 K0+536.474~K0+626.474						
	照明工程	设计范围内所有内容（除 K0+536.474~k3+190）						
	交通工程	左幅 K0+000~K0+626.474、A匝道 AK0+300~AK0+589.109 终点衔接段 K0+000~K0+383.203、丰树山路口						
	监控工程	设计范围内所有内容（除丰树山与金岭西路路口、葵政西路路口）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代建单位的评价：

1、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勘察单位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的勘察文件能满足设计、施工需要，勘查结果与现场实际情况基本相符。勘察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地跟踪、服务，及时配合完善设计方案，配合工程施工，评价为合格。

2、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设计单位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履行了设计委托合同中的义务，设计文件基本体现了本工程的建设意图，在施工过程中基本上做到了跟踪、服务工作，及时完善设计方案，配合了工程施工，评价为合格。

3、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施工单位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按照合同的要求，积极组织施工，施工组织基本健全，项目人员基本稳定，施工能力和施工措施基本满足施工合同的要求。安全管理到位，措施得力，工程质量达到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控制在投资控制价内，施工进度基本满足要求，评价为合格。

4、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监理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认真地履行了委托监理合同的义务，在施工中把好了质量和安全关，能督促施工进度，控制了工程造价，评价为合格。

5、对代建单位的评价

代建单位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履行了代建相关职能，协调前期工作中的相关许可等手续办理及对外协调工作，在现场施工管理中把控工程质量及安全，推动项目有序建设，评价为合格。

二、提前投入使用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代建等单位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钟诗圣	
副组长	周卫文	
组员	高勇明、韦高志、冼金雄、谢志勇、罗允、朱国浪、闵康、杨森、李铭、刘丰果、陈泽生、刘恒胜、王国栋、吴晓丹、杨杰、张路、于进庆、周君、崔聚印、王培、王传智、蒋俊、卢文岳、付钦、杨岸杰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高勇明	罗允 杨森 王培
桥梁工程	李铭	王国栋 王传智
照明工程	张路	刘丰果 蒋俊
交通设施工程	刘恒胜	卢文岳 朱国浪
绿化工程	冼金雄	杨杰 付钦
市政管线工程	韦高志	吴晓丹 杨岸杰
监控工程	谢志勇	崔聚印 于进庆
电力与通信工程	周君	闵康 陈泽生

(二) 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否
- 2、建设、代建、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代建、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三) 提前投入使用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提 前 投 入 使 用 验 收 条 件 及 检 查 情 况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验收范围为左幅 K0+000-K0+626.474、A 匝道 AK0+300~AK0+589.109 终点段 K0+000~K0+383.203，包括桩号范围内主路、辅路、匝道等所有内容。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 资料完备。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代建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勘察单位已签署勘察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已签署设计质量检查报告；监理单位已签署质量评估报告；施工单位已签署自评报告；代建单位已签署项目执行报告。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资料齐全。
	5. 工程交工验收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查情况： 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已组织完成验收检测工作；施工单位已整改完成质量检测报告中提到的问题。
	6.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 已符合要求。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整改回复。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
	9. 对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代建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 无。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照明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市政管线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监控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力与通信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三、工程提前投入使用验收结论

提前投入使用验收结论：
经施工单位自检质量合格，监理、勘察、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评定合格，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已组织完成验收检测工作，施工单位已整改完成质量检测报告中提到的问题；分部分项工程、单位工程的质量验收资料齐全；综合上述，验收组认为工程质量达到相关技术标准，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满足使用要求，验收通过。

建设 单 位 审 查 情 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提前投入使用验收通过（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22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高勇明	项目负责人（签字）：周卫文					
	单位负责人（签字）：高勇明	单位负责人（签字）：周卫文					
	建设单位（盖章）：中国铁道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盖章）：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2023 年 11 月 23 日 2023 年 11 月 22 日							
<table border="1"> <tr> <td>单位负责人（签字）：方天波</td> <td>单位负责人（签字）：方天波</td> </tr> <tr> <td>勘察负责人（签字）：方天波</td> <td>设计负责人（签字）：方天波</td> </tr> <tr> <td>勘察单位（盖章）：中国铁道设计集团有限公司</td> <td>设计单位（盖章）：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td> </tr> </table>		单位负责人（签字）：方天波	单位负责人（签字）：方天波	勘察负责人（签字）：方天波	设计负责人（签字）：方天波	勘察单位（盖章）：中国铁道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盖章）：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单位负责人（签字）：方天波	单位负责人（签字）：方天波						
勘察负责人（签字）：方天波	设计负责人（签字）：方天波						
勘察单位（盖章）：中国铁道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盖章）：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table border="1"> <tr> <td>单位负责人（签字）：方天波</td> <td>单位负责人（签字）：方天波</td> </tr> <tr> <td>项目经理（签字）：方天波</td> <td>项目总监（签字）：方天波</td> </tr> <tr> <td>施工单位（盖章）：中国铁道设计集团有限公司</td> <td>监理单位（盖章）：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td> </tr> </table>		单位负责人（签字）：方天波	单位负责人（签字）：方天波	项目经理（签字）：方天波	项目总监（签字）：方天波	施工单位（盖章）：中国铁道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盖章）：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单位负责人（签字）：方天波	单位负责人（签字）：方天波						
项目经理（签字）：方天波	项目总监（签字）：方天波						
施工单位（盖章）：中国铁道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盖章）：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2023 年 11 月 22 日 2023 年 11 月 22 日							

四、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工程名称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综合		验收会议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验收小组成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或职称	签名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钟诗圣	大鹏建设部部长	钟诗圣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周卫文	工程技术部副部长	周卫文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高勇明	项目负责人	高勇明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韦高志	高级工程师	韦高志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冼金雄	工程师	冼金雄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谢志勇	高级工程师	谢志勇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罗允	工程师	罗允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朱国浪	工程师	朱国浪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闵康	工程师	闵康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杨森	工程师	杨森
代建单位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李铭	项目负责人	李铭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刘丰果	技术负责人	刘丰果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陈泽生	工程师	陈泽生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于进庆	项目负责人	于进庆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张路	项目负责人	张路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刘恒胜	项目总监	刘恒胜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吴晓丹	专业监理工程师	吴晓丹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王国栋	专业监理工程师	王国栋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杨杰	监理员	杨杰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周君	项目经理	周君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崔聚印	技术负责人	崔聚印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王培	项目副经理	王培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蒋俊	项目生产经理	蒋俊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王传智	项目副总工	王传智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卢文岳	安全主任	卢文岳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付钦	工程师	付钦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杨岸杰	工程师	杨岸杰

注：对于重大工程和技术复杂工程，根据需要可邀请有关专家参加验收组

业绩证明表

工程/项目名称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	工程/项目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建设单位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工程/项目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
实施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监理服务费	1193.85 万元
承包范围及技术指标	<p>1、工程规模：</p> <p>(1) 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第一合同段原设计起讫桩号：K0+000-K2+006.474，里程长度为 2002.474m；调整后起讫桩号：K0+000-K1+770，里程长度为 1770m。按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双向 6 车道，主线道路宽 40 米，计算行车速度 60 公里/小时，匝道宽 7~8 米，计算行车速度 30~40 公里/小时。本标段桥梁共计 1696.5 米/2 座，大桥有 1696.5 米/2 座，桥梁采用钢筋混凝土连续箱梁、预应力混凝土组合箱梁。其中丰树山跨线桥单孔跨径最大为 40 米。工程内容包含：道路、桥梁、给排水、电力通信、燃气、挡土墙、边坡防护、声屏障、交通疏解、景观绿化及其他附属工程等。</p> <p>(2)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第二合同段原设计起讫 K2+002.474~K3+358.04 总里程 1.356km，调整后起讫 K1+770~K3+358.04，其中 K1+770~K2+555 段实施内容为隧道段路面工程、隧道洞顶景观工程、隧道外道路工程、隧道段机电工程等；K2+540~K3+358.04 段实施内容为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电信工程等，主干线道路长约 0.82km。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路面宽度 40 米，双向六车道、双向四车道，设计行车速度 60km/h，桥梁设计荷载为公路 I 级。匝道四条长 1809.79m，路面宽 8m，辅道 5 条长 932.86m，路面宽 8m。工程内容包含：道路、桥梁、给排水、电力通信、边坡防护、路基、挡墙工程等。</p> <p>(3)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综合标段：本项目起于坪西公路金龟路段，终点接盐坝高速，按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主线设计为双向六车道。主线道路宽 40 米，设计车速 60 公里/小时，匝道宽 7~8 米，设计车速 30~40 公里 / 小时。施工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K0+000~K3+358.04 段内未实施部分的道路工程、桥涵工程、交通工程、边坡工程、监控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声屏障工程、市政管线工程、隧道机电安装工程（K1+810~K2+540）等。</p> <p>2、监理工作内容：</p> <p>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p>		
投入的主要监理人员	<p>1、总监：刘恒胜； 2、总监代表：詹水勇； 3、监理工程师：王国栋、王东晓、李化印、杨振尧、刘晓东、赵博、陈布三、黄海珍； 4、监理员及资料员：杨杰、杨超、刘青、范世凡。</p>		
工程/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共 2 页，第 1 页

工程/项目履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合同开工时间（一标段）	2014年12月8日	合同竣工时间（一标段）	2021年1月28日
合同开工时间（二标段）	2012年12月16日	合同竣工时间（二标段）	2021年10月28日
合同开工时间（综合标段）	2022年4月8日	合同竣工时间（综合标段）	正在实施、预计2023年6月竣工
合同签订时间	2012年11月5日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情况属实 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2022年11月07日 </p>			

共2页，第二页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综合标》项目，荣获 2023 年度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参与人：1. 周君 2. 王培 3. 向奕旦 4. 钟诗圣 5. 高勇明 6. 冼金雄

7. 李科隆 8. 张路 9. 刘恒胜 10. 蒋俊 11. 卢文岳 12. 王传智

13. 胡桂浩 14. 李港 15. 唐铭昱

深圳市城市交通协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



荣誉证书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监理的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综合标** 工程，荣获
二〇二二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AQWM-2022B-059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暂定名）一期监理

防伪码: 3262483424148460

中 标 通 知 书

编号: 20170109004B

工程编号: 4403072016110702

工程名称: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暂定名）一期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建设规模: 0.0000 平方米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 2016-12-19

中标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 标 价: 578.34 万元 (大写: 伍佰柒拾捌万叁仟肆佰元)

中标工期: 16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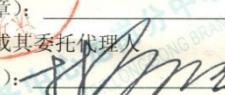
项目经理 (总监): 杨强 资格证书号: 44014320

本工程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龙岗分中心 招标大厅 (3) 公开开标，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_____ 日前按照招标文件
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
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
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签订合同的地点为: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 (业务章)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_____ 招标人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17 年 01 月 09 日

本中标通知书，作为中标的唯一凭证，请妥善保管，遗失不补！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制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JL-11292



工程名称: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暂定名)一期监理
工程地点: 龙岗区坪地街道
委托人: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监理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2 年 7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暂定名）一期监理

2. 工程地点：龙岗区坪地街道

3. 工程规模：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位于龙岗区坪地街道，为互通式立交，是连接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的主要通道。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33800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30000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施工图中的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隧道工程、桥梁工程、绿化工程等（燃气工程除外），以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采取的工程措施。

3. 其他工程：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 施工阶段自 2017 年 2 月 15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15 日止，共 912 日历天；
- 保修阶段自 2019 年 8 月 15 日起至 2021 年 8 月 15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 设备采购建造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共 _____ 日历天；
- 勘察阶段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共 _____ 日历天；
- 设计阶段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共 _____ 日历天；
- 其他服务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共 _____ 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伍佰柒拾捌万叁仟肆佰元整（暂定）（¥ 578.34 万元）。

其中：

-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550.8 万元；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27.54 万元；
- 设备采购监造服务酬金为 _____ 万元；
-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_____ 万元；
-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_____ 万元；
-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_____ 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杨强，身份证号码：421081198404230616，注册号：44014320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十二份，双方各执九（委托人）、三（监理人）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盖章）

监理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建行罗湖支行

账号：

账号：4420 1528 6000 5140 6285

住所：龙岗区清林中路 213 号教育综合大厦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洲南路金亨楼

栋 5 楼北（1）

邮编: 518172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合同订立时间:

邮编: 518048
电话: 0755-61697982
传真: 0755-83454738
电子邮箱:

2011年3月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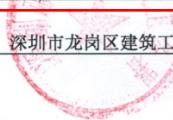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一期施工

验收日期: 2011年11月23日

建设单位: (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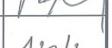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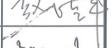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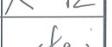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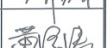


一、工程概况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工程名称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一期施工				（一）验收组织		
工程规模	<p>本工程惠盐高速主线拓宽总长1.2km, GSK38+860~GSK40+060, 主线路基宽度41m, 水泥混凝土路面, 双向八车道。</p> <p>互通匝道总长2.063km, 主要包括A、C匝道跨线桥, D、E、G匝道等, 匝道路面均为沥青混凝土路面。</p> <p>新建A匝道长182m, 单向单车道, 桥梁宽度8.5m, (3×25m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32+36+32m预制钢箱梁)。</p> <p>新建C匝道长162m, 单向双车道, 桥梁宽度10m, (28+28+24m预制钢箱梁)+(3×25m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p> <p>新建单拱隧道1座, 竣工号GK0+325.5—GK0+578.9, 长253.4m。</p> <p>新建涵洞12道、交安工程、供电照明工程、匝道收费站1处、收费站房1处。</p>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专业组。		
结构类型	道路、桥梁、隧道				1、验收组		
施工许可证证号	2021-0052				组长	杨常清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副组长	林嗣雄、杨强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组员	韩森、陈永红、杨超、李国强、潘小明、虞连生、范奇先、沈旭东、王泽林、赵洁丰、赵利雄、林镇龙、黄泽涛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资质证号	B144055579	2、专业组		
设计单位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A135005798-10/10	专业组	组 长	
施工单位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D121027980	道路工程	杨常清	
	/			/	桥梁工程	林嗣雄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2313-4/1	交通安全配套设施工程	杨强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4	机电安装及照明工程	杨强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安全配套设 施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机电安装及照明 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房建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杨常清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韩森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陈永红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林嗣雄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潘小明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杨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杨超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李国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虞连生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范奇先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沈旭东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王泽林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赵洁丰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赵利雄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林镇龙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黄泽涛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p>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p> <p>竣工验收结论：</p> <p>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对以下内容达成一致：</p> <p>(1)、该工程能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该工程能按图施工，符合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 (3)、该工程技术档案，工程管理资料齐全且真实可靠； (4)、该工程的质量等级为合格，观感“合格”。</p>					
<p>验收日期： 年 月 日</p> <p>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img alt="Red stamp of Shenzhen Ganzhou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Co., Ltd. Project Manager: Yang Qiang, No. 20200305" data-bbox="260 600</p>					

证书

CERTIFICATE

二〇二四年度辽宁省市政工程 最高质量水平评价（金杯示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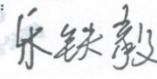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一期

监理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LNSZ202405024

辽宁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机场九道新建工程（一期）项目监理

<p>中标通知书</p> <p>标段编号: 2019-440306-48-01-105441003001 标段名称: 机场九道新建工程（一期）项目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305.200162万元 中标工期: / 项目经理(总监): 张小文 <p>本工程于 <u>2022-07-01</u>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u>2022-08-17</u> 已完成招标流程。</p><p>投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p><p>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p><p>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9-01</p><p>查验码: 458879192539299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p></p>	<p>深机指合同字(2022)080 <u>归项 机场九道新建工程项目</u></p> <p>机场九道新建工程（一期）项目 监理合同</p> <p>工程名称: <u>机场九道新建工程（一期）项目监理</u> 工程地点: <u>深圳宝安国际机场</u> 委托人: <u>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u> 监理人: <u>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u> 签订日期: <u>2022年09月14日</u></p> <p> </p>
---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或称“甲方”）

通讯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机场道 1011 号

传 真：/

联系人：刘志浩

联系电话：0755-23457262

电子邮箱：/

监理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以下或称“乙方”）

通讯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田三路 28 号 7 栋 5 层

传 真：/

联系人：范世凡

联系电话：0755-27220049/13480934304

电子邮箱：915164306@qq.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或称“本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机场九道新建工程（一期）项目监理

1.2 工程地点：位于深圳市宝安国际机场北片区，起点接领翔大道，终点接现状航站四路

1.3 工程规模：机场九道新建工程（一期）项目起点接规划领翔大道，终点接现状航站四路，全长 1614.107m，其中规划领翔大道至规划航站四路段长 1320m，按规划实施，道路红线宽 48m，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 50km/h；规划航站四路至现状航站四路段长 294.107m，按临时道路改造，道路宽 24m，双向四车道。道路沿线布设相关给水、再生水、雨水、污水、电力、电信、照明、燃气等市政管线。

1.4 工程类别：一类 工程等级：一等

1.5 投资性质：财政资金

1.6 工程概算总投资额：22283.24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中作为监理服务费计费基数的概算投资额：18279.95 万元（投资额明细和计算方式

1 / 52

详见附件 ）

1.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合同附件；
- 8.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9.投标文件（包括乙方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甲方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0.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1.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3.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四、工程监理范围

本工程的监理范围包括：按委托人及招标、合同文件要求完成在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

上述建设工程内各个专业，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软基处理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交通监控设施工程、绿化工程、其他工程、施工期交通疏解等）、桥梁工程（含桥梁工程、箱涵工程）、给排水工程（含给水、再生水、雨水、污水工程）、电气工程（含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管线迁改工程、海绵城市设施、水土保持工程、施工 BIM 文件审核等。具体以施工图、工程量清单为准。

2 / 52

五、监理服务阶段

经双方协商，委托人委托监理人对本工程在施工质量、建设工期、建设资金使用和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代表委托人实施监督与管理。对本工程下列阶段实行监理：

建设前期阶段 设计阶段 施工准备阶段 施工阶段 保修阶段

六、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张小文，

身份证号码：442521196901201230，注册号：44001276。

七、价款和付款方式

7.1 监理价款：

7.1.1 本工程监理范围包括：施工准备、施工、保修阶段工程施工总承包监理费为3052001.62元，即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3052001.62元，其中，不含增值税价为2879246.81元，增值税额为172754.81元。该签约合同价为本工程监理费用的上限。

本合同增值税额按照中标日适行的增值税率计算，合同履行中如国家政策调整导致增值税率变化的，未付款项部分的增值税额相应调整。

7.1.2 监理价款的结算：以专用条款 5.1.1 为准。

7.2 监理价款的支付方式：以专用条款 5.2 为准。

7.3 乙方应于每次收款前，向甲方开具等额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由于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未正常纳税、未按期提供发票、提供发票不合规等，导致甲方所取得增值税发票无法抵扣的，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未抵扣金额、滞纳金等）

7.4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账 号：4420 1528 6000 5140 6285

开户银行：建行罗湖支行

八、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及相关服务阶段与期限：2022 年 08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1 月 31 日止，总计1280日历天。

其中施工阶段：2022 年 08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01 月 31 日止，共549日历天；

保修阶段：2024 年 02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1 月 31 日止，共731日历天。

最终施工阶段工期以实际开竣工时间为准，保修阶段工期以实际竣工时间起算，保修期 2 年（实际自本工程全部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至本工程全部通过竣工验收满两年止）。

九、双方承诺

9.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9.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价款。

十、转包与分包

10.1 本合同不允许转包或分包，如监理人转包或分包其承揽的监理工作，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且不支付任何费用，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金额为签约合同价 30% 的违约金，造成甲方其他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10.2 如因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委托人将本合同中某部分工作内容拿出并另行发包，并扣除相应费用，监理人不得有异议且不能向委托人申请任何索赔。

十一、通知与送达

11.1 本合同项下的任何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可采用当面递交、传真、特快专递、电子邮件等形式。当面递交、传真的通知以当日为送达日，以特快专递发出的通知以签收日或通知发出后第三日为送达日，以电子邮件发出的通知进入对方电子数据接收系统之日视为送达日。但若收件日为非工作日，则视为在下一工作日交付或送达。双方通信地址、传真号码、电子邮箱参见本协议首页。

11.2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一方变更地址、传真号码、电子邮箱，应事先书面通知对方。未通知对方的，原地址、传真号码、电子邮箱继续有效，其后果由责任方自行承担。

十二、不可抗力

12.1 不可抗力指通用条款第 1.1.23 条约定的情形。如果本合同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责，但法律有规定的除外，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的不可抗力，不能免除责任。

12.2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2.3 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尽力采取相应措施，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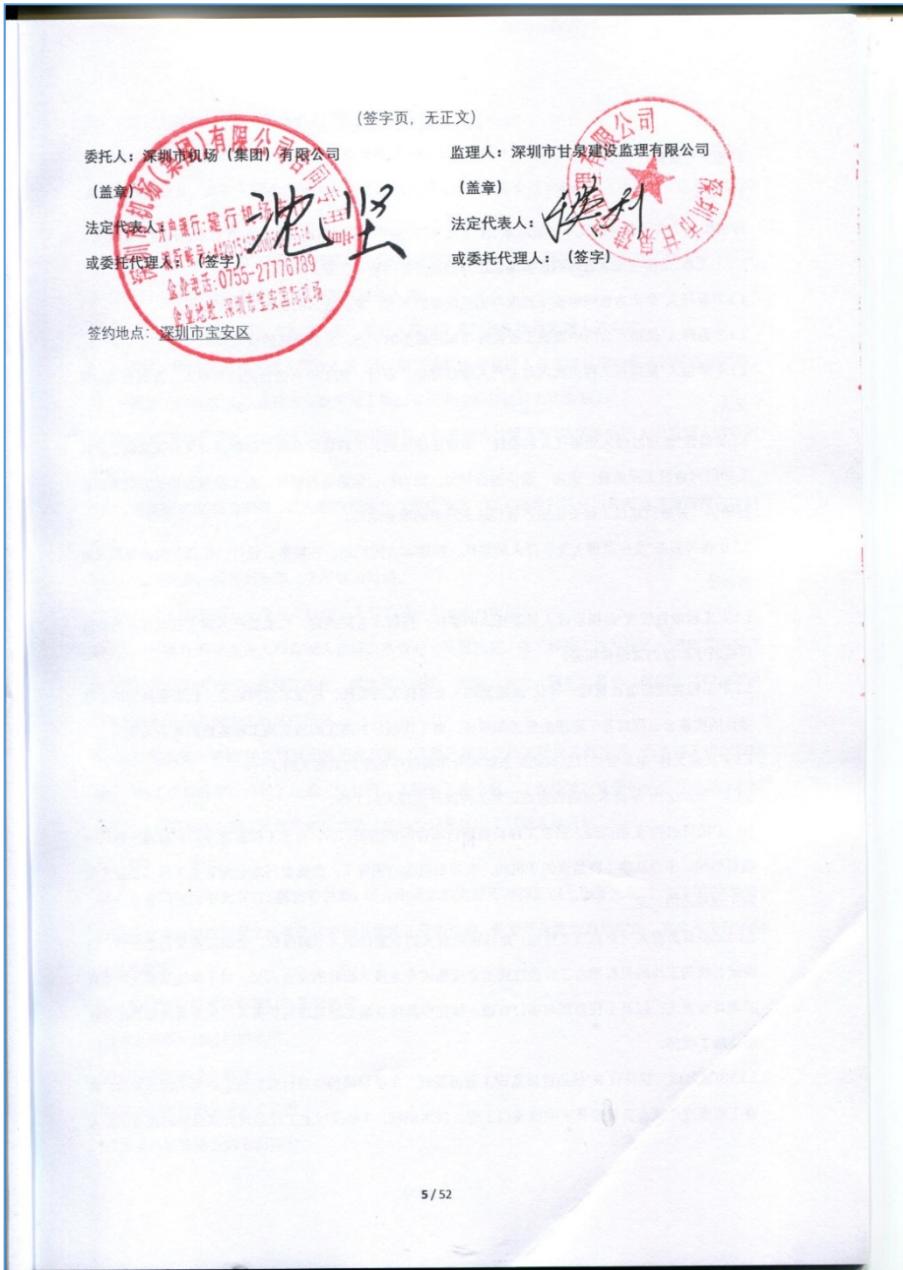
12.4 因不可抗力给双方人员、财产造成的伤亡、损失及责任各自承担。

十三、合同订立

13.1 订立时间：2022 年 09 月 14 日。

13.2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13.3 本合同一式拾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拾份，乙方执肆份。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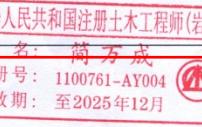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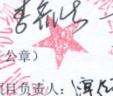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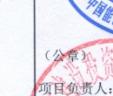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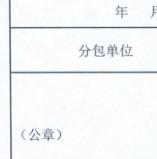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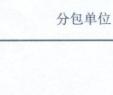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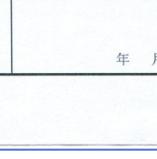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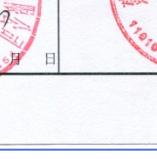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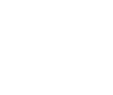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机场九道新建工程（一期）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竣工验收日期： 2015年01月13日

发出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机场九道新建工程（一期）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永街道机场北片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612km	工程造价（万元）	15229.66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9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01月1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登记号	XYJG2022055-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总施工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原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原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永基建筑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 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有关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有关要求，验收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荣誉证书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监理的 **机场九道新建工程（一期）** 工程，荣获二〇二三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AQWM-2023B-097

协会网址：<http://www.s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



光明高新区同观路（东长路-科农路）市政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16050005001

标段名称: 光明高新区同观路(东长路-科农路)市政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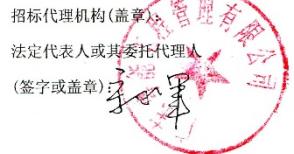
中标价: 295.8063万元

中标工期: 1460

项目经理(总监): 齐少义

本工程于 2018-01-0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
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查验码: 8589264475992991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工程编号: 4403872016050005001

合同编号: 光建监理【2018】5号

正本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光明高新区同观路(东长路-科农路)市政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光明新区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受托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光明高新区同观路(东长路-科农路)市政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光明新区

3. 工程规模：光明高新区同观路(东长路-科农路)市政工程位于光明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是《光明新区分区规划》中一条主要的东西向城市次干道。设计起点西起东长路，沿线上跨地铁 6 号线长圳车辆段、鹅颈水后与科裕路相交，终点接科农路(原名科发路)，路线全长约 853m，设计车速 40 km/h，红线宽 40 米，双向六车道。桥梁段全长约 370m，最大单跨长度为 40.468 米。工程总投资为 15583 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为 13611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岩土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交通监控工程内容等。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5583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3611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齐少文，身份证号码：430781197010010017，注册号：33003287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佰玖拾伍万捌仟零陆拾叁元整（¥ 295,8063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281,7203	14,086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 起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 止，总计 1460 日历天。

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18 年 04 月 01 日 起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0 年 04 月 01 日 起至 2022 年 3 月 30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8 年 3 月 22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

3. 本合同一式 14 份（正本 2 份，副本 1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 1 份正本，4 份副本，监理人 1 份正本，4 份副本，其余办理施工许可 4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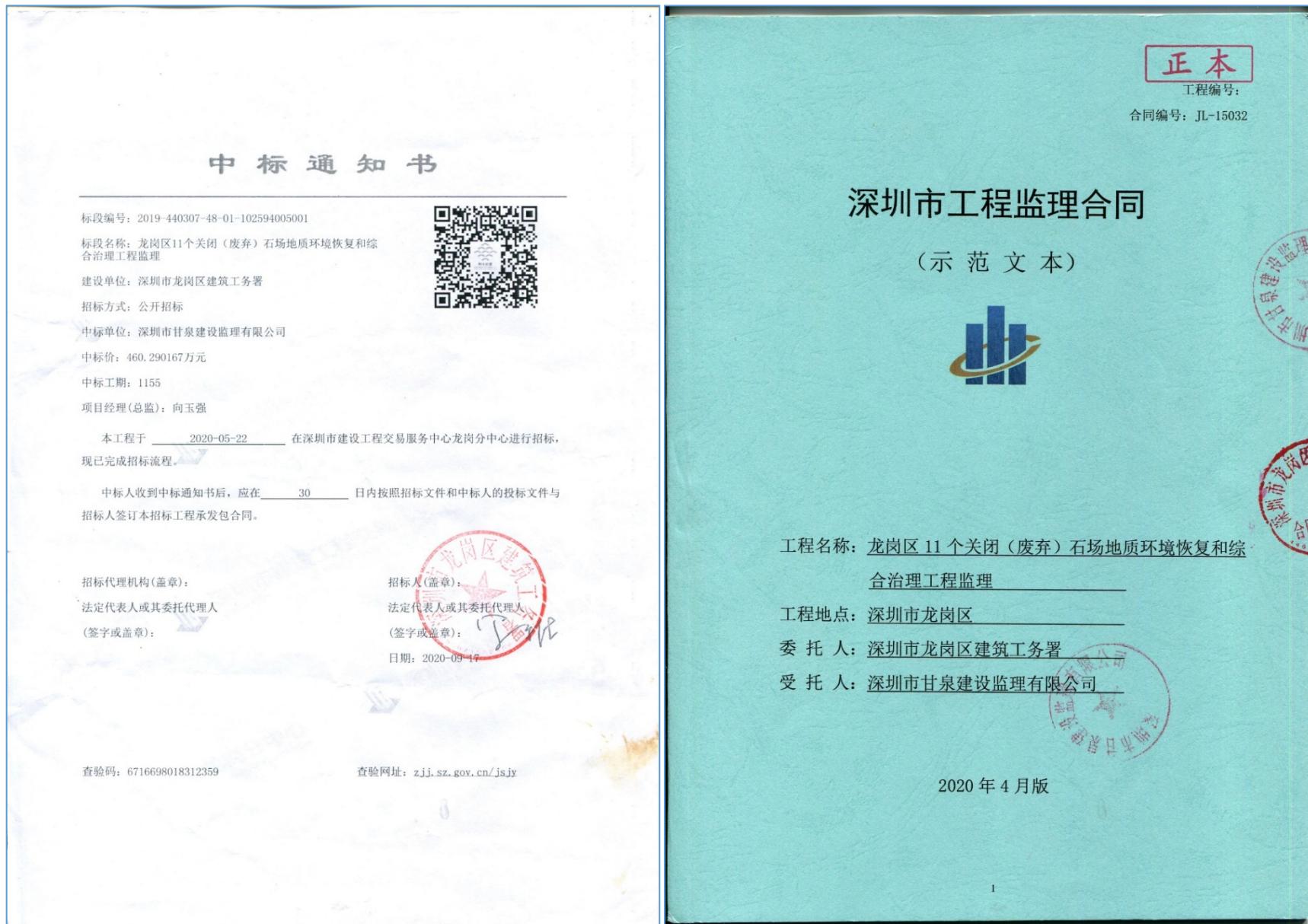
<p>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盖章) </p> <p>住所: 光明新区光明大道旁 邮编: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p> <p>开户银行: / 账号: / 电话: 0755-88211739 传真: / 电子邮箱: /</p>	<p>受托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p> <p>住所: 福田区新洲南路金亨楼1栋5楼北(1) 邮编: 518048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p> <p>开户银行: 建行罗湖支行 账号: 44201528600051406285 电话: 0755-61697982 传真: 0755-83454738 电子邮箱:</p>
<p>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p> <h3>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h3>	
	
<p>工程名称: 光明高新区同富裕(东长路-科农路)市政工程 </p> <p>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p> <p>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22日</p> <p>发出日期: 年 月 日</p>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光明高新区同观路(东长路-科农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同观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同观路全长853.196m,设计车速40km/h,红线宽40m,双向六车道。跨地铁6号线长圳车辆段和鹅颈水桥梁段全长约370m,包含道路、桥梁、岩土、给排水、电气、燃气、交通、绿化、交通监控等建设内容。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 23 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064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1]32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房屋安全和工程质量检测鉴定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2年 8 月 12 日		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 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燃气工程竣工 验收报告	2021年 6 月 1 日	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1年7月20日	2021-1064	准予施工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SSSC17101801-JD090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2022年8月16日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2年8月17日	2022年第001号	符合要求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8月22日	2022年第001号	符合要求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第001号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2年8月22日		已签署

<div style="position: absolute; left: 45%; top: 1

4、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 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龙岗区 11 个关闭(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监理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龙岗区 11 个关闭（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龙岗区
3. 工程规模：本工程主要是对龙岗区 4 个街道共 11 个关闭（废弃）石场开展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其中平湖街道 2 处（斑鸠老石场、上木古甘坑石场）、龙岗街道 5 处（打石坑石场、红花岭第一石场、红花岭第二石场、铁芦印石场、麻地坑石场）、吉华街道 1 处（灯芯坑石场）、坪地街道 3 处（东部红花岭石场、石碧石场、长短坑石场），主要目的是消除关闭（废弃）石场的安全隐患，主要治理措施为：锚杆（索）格构梁+SNS 主动防护网+排水系统，工程完成后共治理裸露石面面积约 39.9 万 m²，处理残留矿坑湖水体积约 55.3 万 m³。项目投资估算 27772 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27772（暂定）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27772（暂定）万元
7. 其它：_____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向玉强，身份证号码：420122196603020158，注册号：44013681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肆佰陆拾万贰仟玖佰零壹元陆角柒分（¥460.290167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438.3715	21.91857		
项目管理				88	9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0 年 08 月 01 日起至 2023 年 09 月 30 日止，总计 1155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0 年 08 月 01 日起至 2021 年 09 月 30 日止，共 425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1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3 年 09 月 30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 年 7 月 9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3.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六份。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田三

路 28 号 7 栋 5 层

邮编：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建行罗湖支行

账号：4420 1528 6000 5140 6285

电话：0755-27220049

传真：

电子邮箱：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龙岗区11个关闭（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
工程名称：

验收日期：2024年1月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区11个关闭（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规模	11处边坡	工程造价 (万元)	22380.799342
结构类型	锚杆（索）+格构梁、主动防护网	工程用途	地质灾害治理
施工许可证证号	2019-440307-48-01-10259401	开工日期	2020.10.16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LG200198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B144048265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B111007619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B144054859
设计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B144048265
设计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行业甲级 A111007619
设计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B144054859-6/1
施工单位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D151064251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23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鼎强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86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85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黎再福
副组长	李明
组员	肖林超、周谋炜、曾江波、卫敏、耿雪峰、简万成、刘峻龙、方润林、乔丽平、李韵迪、缑浩亮、向玉强、罗小龙、向世国、刘建军、王昆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边坡支护工程	黎再福	曾江波、简万成、方润林、缑浩亮、向世国
边坡排水工程	李明	肖林超、周谋炜、刘峻龙、乔丽平、罗小龙
边坡绿化工程	向玉强	卫敏、耿雪峰、李韵迪、刘建军、王昆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黎再福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黎
李明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李
肖林超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肖林超
周摸炜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周摸炜
曾江波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曾江波
卫敏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卫敏
耿雪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耿雪峰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简万成
刘峻龙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刘峻龙
方润林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方润林
乔丽平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乔丽平
李韵迪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李韵迪
缑浩亮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缑浩亮
向玉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向玉强
罗小龙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罗小龙
向世国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向世国
刘建军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刘建军
王昆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王昆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会议全体一致同意，本工程施工过程符合法律、法规的所有规定及强制性条文要求。所有资料、材料满足规范及设计要求。各分项、分部均按要求进行验收合格。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已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质量合格，同意验收合格。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9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向玉强 执业资格证号: 川151060906825(00) 有效期: 2025.09.21	项目负责人: 向世国 公路市政 注册证号: 44030913 有效期: 2025.09.30	项目负责人: 向玉强 执业资格证号: 川151060906825(00) 有效期: 2025.09.21	项目负责人: 向玉强 执业资格证号: 川151060906825(00) 有效期: 2025.09.21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向玉强 执业资格证号: 川151060906825(00) 有效期: 2025.09.21	项目负责人: 向玉强 执业资格证号: 川151060906825(00) 有效期: 2025.09.21	项目负责人: 向玉强 执业资格证号: 川151060906825(00) 有效期: 2025.09.21	项目负责人: 向玉强 执业资格证号: 川151060906825(00) 有效期: 2025.09.21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承包商地址 宝安区西乡街道宝田三路32号旺业工业园七栋五楼
法定代表人	于英利	项目负责人 向玉强
工程名称	龙岗区11个关闭(废弃)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	承包范围 边坡支护工程、边坡排水工程、边坡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平湖街道、龙岗街道、吉华街道、坪地街道	工程合同价 22380.799342(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0年9月1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1年10月4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16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月日
实际工期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人员	30	80
2	设备	5	
3	质量控制	15	
4	安全文明管理	10	
5	进度控制	5	
6	投资控制	5	
7	竣工结算监理	0	
8	管理	5	
9	诚信	5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年月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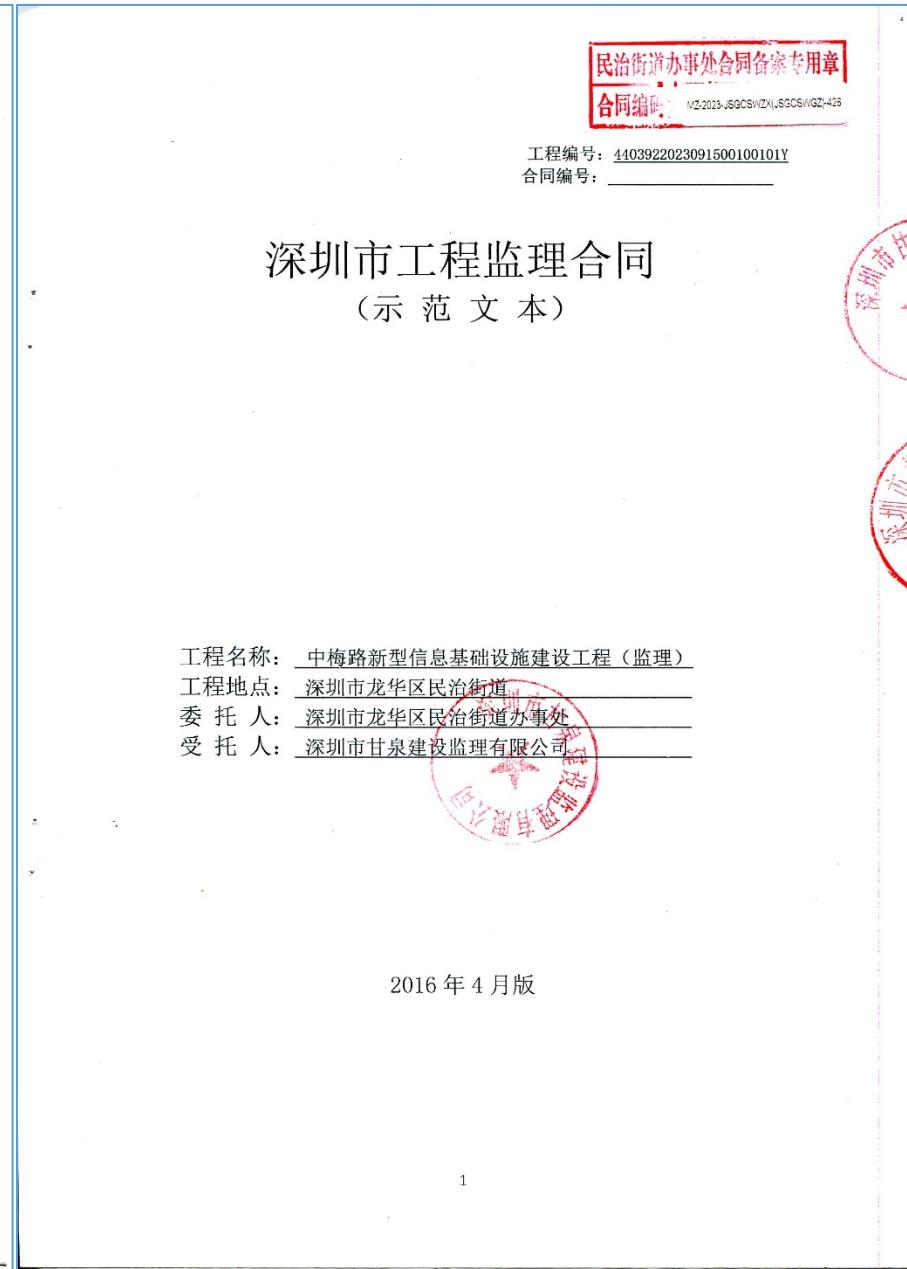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公章): 2023年4月5日

评价等级 良好(85分≤总分) 合格(60≤总分<85分) 不合格(总分<60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向玉强 2023年5月17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中梅路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监理）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工程名称：中梅路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辖区
- 工程规模：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西起新区大道，东至龙华大道，全长约 1400 米。主要设计内容包括道路、给排水、电气、绿化、园建、新型交通设施、交通疏解等工程。
- 工程类别：市政工程 工程等级：/
-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 工程概算投资额：3044.82 万元，监理费概算投资额：72.08 万元
-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合同的文件

- 协议书；
-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专用条款；
- 通用条款；
-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向玉强，身份证号码：440122196603020158，注册号：44013681。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陆拾壹万玖仟捌佰玖拾玖元整（¥619899.00 元）。

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59.0380	2.9519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起至保修期满之日止，其中：

-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施工阶段：自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共120 日历天；
- 保修阶段：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顺延730 日历天止，共730 日历天；
-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11.30。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

3. 本合同一式柒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受托人执叁份。



委托人：（盖章）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阳光路 26 号

邮编：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受托人：（盖章）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田三路 28 号 7 栋 5 层

邮编：5181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姓名：于英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9392514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岸线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76 0000 2019
电话：0755-27220049

<p>市政基础设施工程</p> <p>工程竣工验收报告</p> <p>工程名称: 中梅路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p> <p>验收日期: 2026 年 1 月 17 日</p> <p>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p>	<p>一、工程概况</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工程名称</th> <th style="width: 20%;">中梅路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th> <th style="width: 20%;">工程地点</th> <th style="width: 40%;">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th> </tr> </thead> <tbody> <tr> <td>工程规模</td> <td>/</td> <td>工程造价(万元)</td> <td>1420.6239万元</td> </tr> <tr> <td>结构类型</td> <td>道路、园建、绿化、给排水、电气、智慧交通、海绵城市、交通监控等工程。</td> <td>工程用途</td> <td>市政</td> </tr> <tr> <td>施工许可证号</td> <td>/</td> <td>开工日期</td> <td>2024年3月25日</td> </tr> <tr> <td>监督单位</td> <td>/</td> <td>监督登记号</td> <td>/</td> </tr> <tr> <td>建设单位</td> <td colspan="3">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td> </tr> <tr> <td>勘察单位</td> <td colspan="2">深圳市爱华勘测工程有限公司</td> <td>B144039999</td> </tr> <tr> <td>设计单位</td> <td colspan="2">深圳华科交通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中国通信建设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td> <td>A244068882 A111009163</td> </tr> <tr> <td>施工单位</td> <td colspan="2">中城文建(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新视达视迅工程有限公司</td> <td>D144187294 D244575247</td> </tr> <tr> <td>监理单位</td> <td colspan="2">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td> <td>E144002313</td> </tr> <tr> <td>施工图审查单位</td> <td colspan="2"></td> <td></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right;">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p>	工程名称	中梅路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万元)	1420.6239万元	结构类型	道路、园建、绿化、给排水、电气、智慧交通、海绵城市、交通监控等工程。	工程用途	市政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3月2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深圳市爱华勘测工程有限公司		B144039999	设计单位	深圳华科交通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中国通信建设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A244068882 A111009163	施工单位	中城文建(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新视达视迅工程有限公司		D144187294 D244575247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23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工程名称	中梅路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万元)	1420.6239万元																																										
结构类型	道路、园建、绿化、给排水、电气、智慧交通、海绵城市、交通监控等工程。	工程用途	市政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3月2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深圳市爱华勘测工程有限公司		B144039999																																										
设计单位	深圳华科交通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中国通信建设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A244068882 A111009163																																										
施工单位	中城文建(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新视达视迅工程有限公司		D144187294 D244575247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23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勘察等参见单位组成验收组

1、验收组成员

建设单位	柳长顺、黄勇、游文锋、肖龙、李斌、宋志辉
监理单位	向玉强、罗小龙
设计单位	周利琪、熊军
施工单位	蔡小兰、李俊波、廖燕雄
勘察单位	黄小艺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园建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智慧交通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海绵城市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监控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经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检查，竣工技术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设计图纸要求及相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 2025 年 1 月 17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113681 有效期:2025.09.21	中交建(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新视达迅工程有限公司	深振华科交通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中恒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972735	深振华勘测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局 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立档服务中心印制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华管理局

市交通运输局龙华管理局关于 2024 年 龙华区示范路评选结果的通报

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区建筑工务署、市交通运输局龙华管理局、各街道办：

为发挥高品质道路建设项目的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推动龙华区道路建设工作高质量发展，我局（原龙华区交通建设指挥部办公室）组织开展了 2024 年龙华区示范路评选活动。通过现场勘查、集体讨论和报区分管领导同意，区建筑工务署申报的民宝路（留仙大道-寄宿学校）工程、民治街道办申报的中梅路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大浪街道办申报的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观澜街道办申报的君子布路（君新工业路-龙兴路）建设工程评选为 2024 年龙华区示范路项目。

特此通报。



(联系人：陈妍竹，联系电话：18820209893)

宝安区“一河四走廊”沿线城市建筑风貌提升项目—茅洲河广田路段（龙大高速罗田出口-燕山大道）主要路口节点（监理）

2020/6/19

打印中标通知书——深圳市宝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 XX2020051606001

标段名称 : 宝安区“一河四走廊”沿线城市建筑风貌提升项目-茅洲河广田路段（龙大高速罗田出口-燕山大道）主要路口节点（监理）
(小型工程)



建设单位 :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

中标单位 :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 43.520000 万元

中标工期 : 50 天

本工程于 2020-05-19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
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招标人 (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日期: 2020-06-19

防伪码 : 34367641679290320344200525151703425

183.62.155.74:82/BidNotice/BidPrint?inviteId=20205160E1F8000B1264EA3AE674E4E8C7D3160C434886A&__act>Edit

1/1

YLJL-0008

工程编号 : _____

合同编号 : _____

深圳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宝安区“一河四走廊”沿线城市建筑风貌提升项目—茅洲河广田路段（龙大高速罗田出口-燕山大道）主要路口节点

工程名称 : _____ (监理)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

委托人 :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监理人 :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宝安区“一河四走廊”沿线城市建筑风貌提升项目—茅洲河广田路段(龙大高速罗田出口-燕山大道)主要路口节点(监理)

2、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

3、工程规模: 项目位于广田路(龙大高速罗田出口-燕山大道)，全长约3400米，宽45-65米，沿线与燕山大道、红湖路、朝阳路、田象路、红燕路、日升路及罗象路等7条道路相交，现状路口人行道、道牙、二次过街设施、路面破损，节点绿化品质一般，亟待改造提升。改造提升内容有: 更换人行道铺装6230平方米、车止石226处、道牙2760米、路侧护栏1000米; 将人行道、渠化岛上井盖改为隐形井盖; 绿化品质提升4120平方米，美化箱变、通信控制箱等; 破损路面沥青罩面8660平方米; 更新临时信号灯1处。总投资估算2242万元。估算建安费暂定为1905万元。

4、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等级:

5、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 100% 工程概算投资额: 万元

6、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_____

7、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专用条件;

5、通用条件;

7、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房屋建筑工程: /

2、市政公用工程: 宝安区“一河四走廊”沿线城市建筑风貌提升项目—茅洲河广田路段(龙大高速罗田出口-燕山大道)主要路口节点施工及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

3、其他工程: /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以施工招标工期为准)

1. 施工阶段自2020年6月10日起至年2020月~~11~~30止,共50日历天(或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之日止,共50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2020年7月30日起至2022年7月30日止,共730日历天(或自工程竣工验收之日起至满两年止,共730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43.52万元(大写): 肆拾叁万伍仟贰佰元整。最终监理费以区造价站备案的招标控制价为基数,根据《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07]670)》进行计算后并下浮20%(其中专业调整系数为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1,高程调整系数取1),最终不得超过区发改概算批复中的监理费金额。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41.45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2.07万元;

3. 燃气部分监理酬金暂定为/万元;

4. 设备采购监造服务酬金为/万元;

5.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万元;

6.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万元;

7.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向玉强 身份证号码: 420122196603020158 注册号: 44013681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 双方各执一份, 副本十二份, 委托人执九份, 监理人执三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无正文为签章页

委托人: (签章)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 办事处 监理人: (签章)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刘德昌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孙惠明

开户银行: 建行罗湖支行

账号: 4420 1528 6000 5140 6285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环胜路 1 号

邮编: 5180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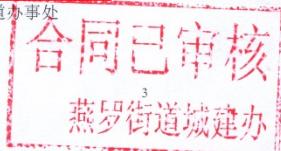
电话: 0755-23991691

传真: 0755-83454738

电子邮箱:

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6 月 1 日

合同签订地点: 燕罗街道办事处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宝安区“一河四走廊”沿线城市建筑风貌提升项目-茅洲河广田路段(龙大高速罗田出口-燕山大道)主要路口节点

验收日期: 2021 年 1 月 12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施工单位(盖章) 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宝安区“一河四走廊”沿线城市建筑风貌提升项目-茅洲河广田路段（龙大高速罗田出口-燕山大道）主要路口节点		
工程规模	对沿线与燕山大道、红湖路、朝阳路、田象路、红燕路、日升路及罗象路等7个节点进行更换人行道铺装、车止石、道牙、路车护栏，绿化品质提升，将人行道、渠化岛上井盖改为隐形井盖，美化箱变、通信控制箱等，破损路面沥青罩面等。	合同造价 (万元)	1450.531612
工程类型	景观提升工程	合同工期	50 天
开工日期	2020 年 6 月 20 日	完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10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山西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证号	B114011220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D144062859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2313-4/3
设计单位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232000577-6/1

二、主要工程内容：

项目位于广田路（龙大高速罗田出口-燕山大道），全长约 3400 米，宽 45-65 米，沿线与燕山大道、红湖路、朝阳路、田象路、红燕路、日升路及罗象路等 7 条道路相交，现状路口人行道、道牙、路面破损，节点绿化品质一般，亟待改造提升。改造提升内容有：更换人行道铺装 6230 平方米、车止石 226 处、道牙 2760 米、路侧护栏 1000 米；将人行道、渠化岛上井盖改为隐形井盖；绿化品质提升 4120 平方米；破损路面沥青罩面 8660 平方米。
工程于 2020 年 6 月 20 日开工，2020 年 8 月 10 日施工完成。完成设计要求全部建设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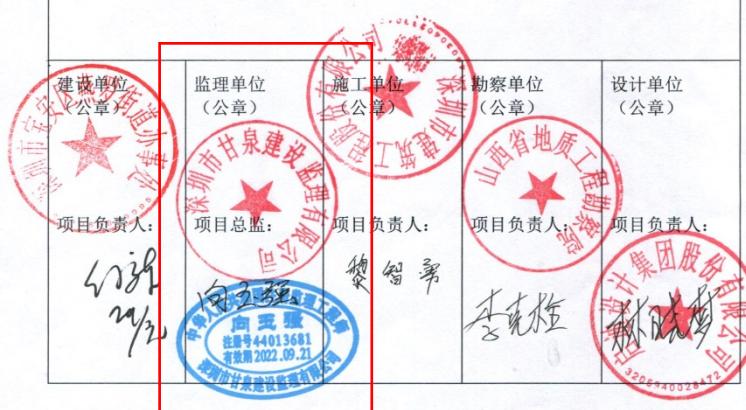
三、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组长	张华苗	燕罗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工程师	张华苗
成员	叶梓键	燕罗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工程师	叶梓键
成员	刘芳敏	燕罗街道城建办	工程师	刘芳敏
成员	钟栋灶	燕罗街道城建办	工程师	钟栋灶
成员	黄淑睿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黄淑睿
成员	任德义	山西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勘察项目负责人	任德义
成员	向玉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向玉强
成员	黎智勇	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黎智勇
成员				
成员				
成员				
主办部门意见:		城建部门意见:		
日期:2021.1.12		日期:2021.1.12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验收合格。



5、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新海大道（新东路-碧东路）工程（监理）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李化印

日期：2025年08月21日